

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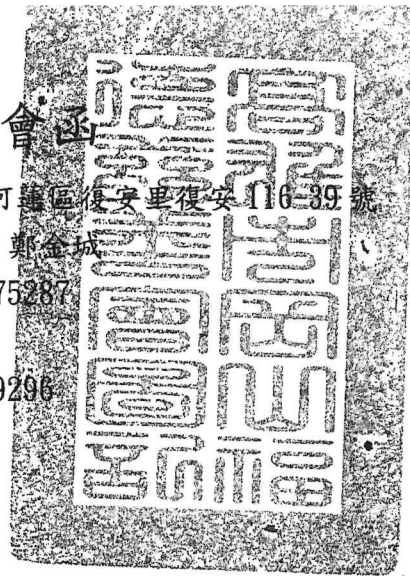
通訊處：高雄市阿蓮區復安里復安 116-39 號

聯絡人：理事長 鄭金城

電話：0937-375287

總幹事：潘慧嫻

電話：07-6259296



受文者：各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大專院校

發文日期：113 年 6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岡福（城）字第 005 號

速別：普通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清寒獎學金請辦法一份，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為協助清寒貧困及德育表現優良學生，給予獎勵

申請辦法：詳如附件

申請時間：113 年 7 月 1 日~113 年 7 月 31 日截止，一律以郵戳為憑

理事長 鄭金城

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清寒德育獎學金申請辦法函

- 一、目的：獎勵濟助戶，協助清寒貧苦及德育孝行表現優良學生，安心課業，積極進取為目的。
- 二、對象：濟助戶子女及清寒在學學生。
- 三、獎學金種類、金額及資格：

| 分類 | 組別 | 金額 | 申請資格 | 名額 |
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A | 國中組 | 5000 | 濟助戶及公私立清寒，國中在學生..學年成績 80 分以上者。 | 共 20 人 |
| B | 高中組 | 6000 | 濟助戶及公私立清寒，高中在學生..學年成績 75 分以上者。 | 共 15 人 |
| C | 大專組 | 8000 | 濟助戶及公私立清寒，大專院校在學生..學年成績 75 分以上者。 | 共 20 人 |
| D | 德行組 | 5000 | 濟助戶及公私立在學清寒子女，品德優良，具體孝行者 ※需附推薦文件 | 共 15 人 |

四、申請辦法：

1. 申請日期：7 月 1 日提出申請至 7 月 31 日截止。
2. 申請具備文件：(1) 填寫申請書，附學生證正反面影印。
(2) 附 112 年度學年成績影印本。
(3) 清寒證明書。

五、審核方式：由福德會獎學金審核小組審查，以濟助戶及清寒戶優先。

六、頒獎日期：獲獎者，8 月 31 日前本會以書面通知，另擇日公開頒獎。

七、繳件方法：郵寄：高雄市阿蓮區復安里復安 116--39 號 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 收
 連絡人：鄭金城：07-6331957、0937-375287
 潘慧嫻：07-6259296

八、申請表：

| 高雄市岡山福德慈善會清寒德育獎學金 | | | | 申請表 | | * 編號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|---|------|
| 姓名 | | 地址 | | 電話 | | |
| 出生日期 | | 就讀學校年級科系 | | | | |
| 申請組別 | | | 學年成績 | | 分 | |
| 具體事實 | | | 附件 | 1. 學生證影印本 () 2. 成績單 () 3. 推薦書 () | | |
| 審議意見 | | | | | | |
| 備註 | * 具體事實欄德性組專用，不夠數寫可另紙書寫。 | | | | | |